

干部自主选学培训项目需求

一、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一）资质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供应商资质、人员资质、产品授权、专利等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具有涵盖本项目的经营范围（能提供最新且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纳税并具有开具培训发票的资质；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生产和售后服务能力；
4.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诚信经营没有行贿受贿记录；
5.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需求标准

1. 供应商根据我方需求，每半年向我方提供一次拟安排课程清单或方向，包括课程内容、授课时间、授课老师等内容。
2. 供应商指定1名课程负责人，负责与我方联系和沟通，处理培训过程中的相关事宜，确保培训项目按计划有序推进，当负责人不能履行项目要求时，我方有权要求供应商更换负责人。
3. 供应商通过电话、邮件、短信等形式通知学员上课，确保学员能够准确接收信息。
4. 供应商负责设计制作培训教材或讲义，负责准备文具，为采购人的学员预留座位。
5. 供应商对我方的学员管理，包括：考勤、收集和反馈学员意见和建议、课程满意度调查。考勤表和满意度调查表定期反馈给采购人，作为结算费用的依据。供应商要保证每门课程的考勤表和课程满意度调查表的真实性，否则我方将拒绝支付课程费用。
6. 我方有权了解本项目的进展情况，也有权监督供应商的工作并实施合理的修改意见。
7. 本项目不得转让。

二、需满足的数量、质量(包含对品质、档次的描述)、安全、技术规格等要求

1. 课程安排

课程内容要求覆盖面广，牢牢把握高质量发展这个首要任务，立足于企业的“成长与发展、效率与稳定、质量与效益”，围绕新时代组织能力建设和人才梯队建设，从组织的战略层面、管理层面和专业层面着手，认真研究时下热点、难点和焦点问题，满足干部多层次、差异化、个性化的学习需求。课程内容应包含

战略思维与规划、宏观经济形势分析、领导力及管理能力提升、人力资源管理和财务管理、前沿知识与科技创新等。培训机构将培训课程菜单化，原则上每周应开设 1 次课程，全年课程数量不得低于 40 次（除国家法定节假日不做课程安排，供应商应最大限度保证课程连续性），由员工自主选择课程内容、师资和时间。上课时间为周五、周六、周日，优选周六、周日。

2. 师资水平

每年安排在交付地（成都）为本项目授课的师资要求：

（1）院士、国家级知名专家、行业领军人物、省部级领导干部、具有高水准学术成就或国际影响力的人士以及大中型企业高层管理者等师资授课不得低于 4 名；

（2）国家级干部教育培训机构教授、副教授（中央党校、中国延安干部教育学院、中国井冈山干部教育学院、中国浦东干部教育学院）、“985、211”高校教授、副教授、厅级领导干部等师资授课不得低于 28 名。

3. 服务规模

有为厅局级及以上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或国有企业提供培训服务相关合作经历为优。

三、交付或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2029 年

地点：成都

四、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供应商根据我方的项目需求制定包括但不限于下面要求的培训方案：

1. 课程背景、课程内容、课程师资、课程周期（时间）、开课频率等；
2. 教学服务：课程通知、学员考勤、现场管理、现场服务、满意度评估、风险预控、后期追踪等等；
3. 增值服务：为组织方提供免费随堂名额，定期赠送学习名额、优秀学员评选活动等。

五、验收标准

1. 课程费用包括老师授课、场地租用、培训教材或讲义、学员午餐、现场茶点以及课前、课中、课后的学员服务及教学管理、增值税。
2. 课程费用据实结算，对实际上课的学员人数和次数进行核对确认，并提供采购人员学员参训情况汇总表、签到表、课程满意度调查表。满意率 80%以上（含 80%），支付全款；满意度 60%-80%，支付 80%费用；满意度低于 60%，我方有权不支付。
3. 供应商按照确认名单开具增值税发票。